

北京臻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北京臻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处发展阶段以及未来业务开展、企业运营等方面的需要，经审慎研究，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18年08月0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08月19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详见《北京臻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北京臻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北京臻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发生波动，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08月16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股票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时间为2018年11月16日。2018年8月15日，挂牌公司在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北京臻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如到期无法恢复，公司将根据终止挂牌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恢复转让。

目前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的相关文件，由于该事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原定于2018年08月28日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因公司正在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挂牌，2018年半年度报告预计于2018年10月31日前披露。2018年8月28日，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北京臻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法按时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根据相关规定，因不能按时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自2018年9月3日开市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臻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8-043

2018年10月19日